

<<基于审计契约安排的独立性互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基于审计契约安排的独立性互动机制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505892828

10位ISBN编号：7505892827

出版时间：2010-5

出版时间：经济科学出版社

作者：赵兴楣

页数：22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前言

长久以来，许多围绕着注册会计师审计质量的争议一直纠缠于一个问题，那就是审计到底是一个高尚的职业还是一种唯利是图的生意。

隐藏在这一问题后面的是更为尖锐的、备受诟病的注册会计师的独立性问题。

本书以契约经济学理论为基础，建立了一个注册会计师的独立性与其声誉共生互动的研究框架，主要从审计契约的本质和结构、非正式契约的执行机制、市场力量以及政府角色四个层次提出核心观点：独立性反映了注册会计师在不同力量制衡下的利益倾向性，审计的契约安排为独立性提供了制度保障，声誉机制和独立性的互动效应蕴涵着审计制度的生机。

从本质上看，契约的不完备性引发了对审计的需求，利益主体在人格化上的分化使得外部审计契约采用了正式契约和非正式契约两种形式。

正式契约影响着审计者的即时经济收益，决定了审计者不可能超然独立于特定的相对人；非正式契约影响着审计者的未来经济收益，它为审计者的独立性在制度安排上提供了一种救济。

审计契约的本质就是不同利益主体对利益协调机制进行集体选择的结果，利益主体的力量对比必然会通过审计契约规定的秩序影响到审计结果，审计者的独立性就反映了他在各方利益主体力量制衡下的利益倾向性。

本书通过理论分析认为，声誉是非正式契约的自履行机制，也是审计者独立性的重要保障。

从表面上看，审计者的即时经济利益来源于他与特定相对人的正式契约规定，实际上则是来源于他所承诺的独立性；同样，审计者的未来经济利益表面上来源于他与不特定相对人之间的非正式契约安排，实际上则是来源于他实质上的独立性。

## 内容概要

审计契约的本质就是不同利益主体对利益协调机制进行集体选择的结果，利益主体的力量对比必然会通过审计契约规定的秩序影响到审计结果，审计者的独立性就反映了他在各方利益主体力量制衡下的利益倾向性。

市场机制通过制度安排来约束审计者的行为、提高独立性；利益主体通过契约安排来选择审计者、提高交易效率；政府在利益冲突的协调中的作用就是要提供作为社会激励的制度安排，使得个人从中获取的收益大于他们付出的成本。

一个互动的框架支撑起了审计者独立性的动力机制。

## 作者简介

赵兴楣，京族，1974年出生于贵州省贵阳市。  
1990年起就读于华中师范大学，1994年获理学学士学位。  
2001年起就读于暨南大学会计系，攻读硕士学位；2005年起在暨南大学会计系攻读博士学位，2008年获博士学位。  
现任教于广东商学院会计学院，广东商学院国民经济研究中心兼职研究员。  
曾在《会计研究》等学术刊物发表论文多篇，主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规划基金项目等各级研究课题多项。

书籍目录

第一章 导论 第一节 研究背景 第二节 研究目的 第三节 基本约定与研究方法 第四节 研究框架 第五节 主要贡献第二章 文献综述 第一节 理论研究的两种框架 第二节 独立性的分析框架第三章 审计的契约安排与独立性的互动机制 第一节 审计契约的结构与本质 第二节 非正式契约的执行机制 第三节 市场的力量 第四节 政府的角色 第五节 研究假设 第六节 小结第四章 制度背景分析 第一节 国外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及外部监管特征 第二节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的实践和发展 第三节 小结第五章 上市公司压力对审计者独立性影响的分类研究 第一节 研究目的 第二节 研究方法 第三节 研究数据 第四节 实证研究结果 第五节 小结第六章 独立性与声誉互动效应的实证检验 第一节 研究目的 第二节 研究假设 第三节 研究方法 第四节 研究数据与模型设定 第五节 实证研究结果 第六节 小结第七章 审计者声誉的市场反应检验 第一节 研究目的 第二节 研究方法 第三节 研究数据与模型设定 第四节 实证研究结果 第五节 小结第八章 结论 第一节 研究结论 第二节 研究局限 第三节 进一步的研究方向参考文献后记

## 章节摘录

因此目前的行业管制模式接近德国和日本，但这种管制模式与德、日两国形成的原因却有很大的差异。

正如前文所述，由于国家干涉主义思潮的影响和德意志民族在历史上的几分几合，政府的角色在经济生活中一直发挥重要的作用。

但是无论是战前还是战后，德国政府一直都鼓励资本市场的发展，重视投资秩序的建设。

经济生活对注册会计师审计的需求始终是市场因维护投资秩序和保护投资者利益产生的需求，政府将注册会计师审计引入到经济生活中也是为了顺应这一需求。

健全的法律体系和投资者普遍较强的法律意识也使得注册会计师行业的发展没有受到过多的干扰。

然而注册会计师审计在中国的两次发展历史中，资本市场都没有能够得到很好的发展。

从20世纪50年代到70年代末的30年间，是私人资本发展的空白期，也是注册会计师审计发展的空白期。

没有了成熟资本市场发展的支持，注册会计师审计也就失去了自由发展的机会。

同时，在80年代资本市场的发展初期，法律体系严重不健全、投资者缺乏必要的法律意识，加上各种政府行政指令大行其道，使得注册会计师行业重建时欠缺了行业发展自我约束的机制。

至今行业都无法形成自律的机制，市场对注册会计师审计一直缺乏信心，因此政府管制也无法放手。

但是，政府是否管制并不是改善行业声誉的根本原因，如何遵循市场发展的规律，利用声誉机制的力量来提高审计者的独立性、改善执业质量、培育正常的市场需求才是政府督促注册会计师维护诚信声誉、保证审计市场有序发展的根本途径。

2003年和2004年，中注协相继发布了《行业诚信建设纲要》和《诚信档案管理暂行办法》，要求建立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个人的信用档案。

但是在这两个文件中都没有规定对损害行业声誉的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的惩罚办法，在中注协、财政部和各大证券公司的网站上都无法查询到有关执行情况的说明。

虽然在中注协的网站上可以查询到各个会计师事务所截至目前的组织、人员情况，却没有任何执业情况的披露。

因此这两个文件对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市场声誉的形成都没有实质上的影响，也很难对他们形成约束。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